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0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现将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董事会			
提议理由：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寿纯先生 2019 年 1 月 29 日提交的《关于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相关承诺》（公告编号：2019-003《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以及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和信审字(2019)第 000317 号《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结合 2018 年度国内白羽肉鸡行业景气度的持续攀升并延续至 2019 年度的情况，综合考虑公司 2018 年良好的盈利水平和财务状况，及公司的成长性和业务发展需要，为更好地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提出以下预案。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5.00	5
分配总额	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09,128,341 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4,564,170.5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463,692,511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经过本次分配后未分配利润剩余部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提示	无

2、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此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后提出的，方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因此，该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以及合理性。

3、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958,666.17 元（合并报表口径），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43,196,901.15 元，应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34,319,690.12 元（母公司口径，下同）。年初未分配利润 306,202,802.73 元，本期已分配利润 72,736,080.40 元，本年度期末未分配的利润 542,343,933.36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 1,052,519,799.83 元，盈余公积余额 82,758,656.35 元。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基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同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提出的，与公司现在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匹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二、独立董事意见和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公司将上述预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此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可以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同意公司2018年度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三、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预案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4月23日